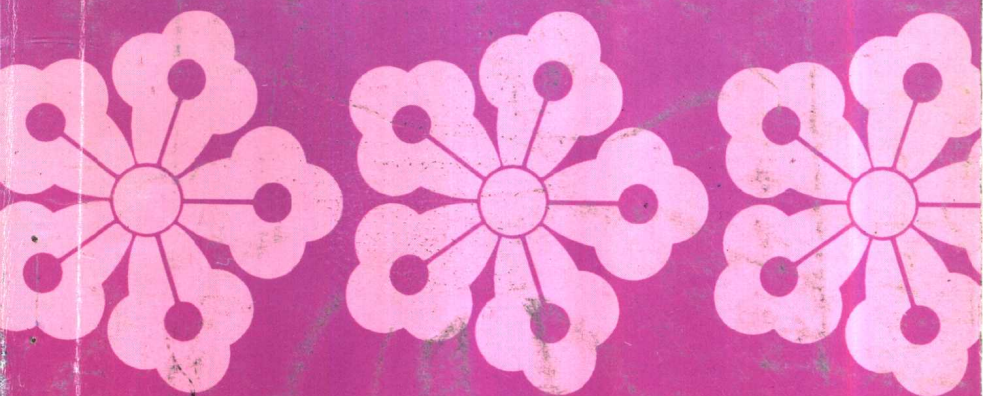


中国文化史丛书

晓风残月话风流

— 青楼与中国文化



3
4
沈阳出版社

晓风残月话风流

——青楼与中国文化

梅 欣

沈阳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七年

中国文化史知识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张岱年

执行主编

朱立元

委 员

王振复 李祥年 周振鹤 葛剑雄

朱立元 涌 豪

总策划

石铜钧

责任编辑

封兆才 祝乃杰 葛君 田雪峰

封面设计

曾一中 庆芳

目 录

引言	(1)
一、青楼释名	(3)
二、呈身献艺	
——妓女的双重职责	(6)
三、乐府、教坊、梨园	
——皇家经营的专业艺术团体	(20)
四、人尽可夫	
——妓女的社会关系	(26)
五、从良而终	
——妓女的爱情和生活理想	(39)
六、桃花扇底说兴亡	
——青楼与政治	(55)
七、户盈罗绮竞豪奢	
——青楼与都市经济	(70)
八、雨中神女月中仙	
——青楼与宗教	(78)
九、歌楼舞榭尽风流	
——青楼和文艺	(89)

引 言

在历史悠久、博大精深的中国文化发展过程中，广大的妇女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而作为妇女特殊阶层的青楼女子，她们的作用尤为突出。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指出：“在雅典的全盛时期，则广泛盛行至少是受国家保护的卖淫，超群出众的希腊妇女，正是在这种卖淫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她们由于才智和艺术趣味而高出古希腊罗马时代妇女的一般水平之上。”中国的青楼女子，大多兼有呈身献艺的双重职责。她们作为姿色出众的女性，在出卖色相和肉体时，所受到的蹂躏和折磨，是封建社会中广大妇女遭受迫害的缩影。而她们作为献艺的演员，由于具有较高的文化和艺术素养，对于中国的文学艺术，尤其是诗歌、乐舞、戏剧、曲艺的发展，具有重大的影响，甚至于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青楼女子娇柔艳丽的容貌，优雅动听的歌舞、血泪交织而成的生活经历、回肠荡气的爱情遭遇，也激发起许多文人的创作欲望和冲动，成为小说、诗歌、戏剧、绘画等艺术中最惹人注目的题材。可以这样说：倘若没有妇女，就没有

社会，也无所谓文化；倘若没有青楼女子，中国封建社会的文化也不可能如此绚丽多采。因此，我们在研究中国文化史时，青楼文化是不容忽视的重要方面。

一、青楼释名

“青楼”起初泛指女子的居处，最早见于曹植的《美女篇》：“美女妖且闲，采桑歧路间。柔条纷冉冉，落叶何翩翩。攘袖见素手，皓腕约金环。头上金爵钗，腰佩翠琅玕。明珠交玉体，珊瑚间木难。罗衣何飘摇，轻裾随风还。顾盼遗光采，长啸气若兰。行徒用息驾，休者以忘餐。借问女安居，乃在城南端。青楼临大路，高门结重关。容华耀朝日，谁不希令颜。媒氏何所营，玉帛不时安。佳人慕高义，求贤良独难。众人徒嗷嗷，安知彼所观。盛年处房室，中夜起长叹。”曹植此诗，很明显地仿袭汉代乐府《陌上桑》。然而《陌上桑》的主人公罗敷，是个身分不明的女子。罗敷“头上倭堕髻，耳中明月珠。缃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似非寻常农家采桑女，使君见之，即提出“宁可共载不”，她也不是官宦人家的妻妾。此诗最后一段罗敷自述其夫婿，也许是自饰之词，而古代倡家也有将相好称为夫婿者。值得注意的是，《陌上桑》起首两句云：“日出东南隅，照我秦氏楼”，“秦楼楚馆”后来成为妓院的代名词。所以《陌上桑》中罗敷、曹植诗中的美女，都

有可能指倡妓。至齐梁时，已有人将罗敷与倡妓相提并论，刘孝绰《为人赠美人诗》云：“巫山荐枕日，洛浦献珠时。一遇便如此，宁关先有期。幸非使君问，莫作罗敷辞。夜长眠复坐，谁知暗敛眉。欲寄同花烛，为照遥相思。”诗中所言美人，显系投怀送抱的娼妓。曹植所作的《美女篇》，也成为专咏娼妓的乐府诗题，萧子显《代美女篇》：“邯郸暂辍舞，巴姬请罢弦。佳人淇水出，艳赵复倾燕。繁秣既为李，照水亦成莲。朝酤成都酒，暝数河间钱。余光幸未惜，兰膏空自煎。”萧纲《美女篇》：“佳丽尽关情，风流最有名。约黄能效月，裁金巧作星。粉光胜玉靥，衫薄拟蝉轻，密态随流险，娇歌逐软声。朱颜尘已醉，微笑隐香屏。”两诗所描绘的，皆是妓女的形象。刘邈《万山见采桑人诗》则明确指出青楼为娼妾所居，诗云：“娼妾不胜愁，结束下青楼。逐伴西蚕路，相携南陌头。叶尽时移树，枝高乍易钩。丝绳挂且脱，金笼写复收。蚕饥日已暮，谁为使君留。”此诗意思也自《陌上桑》化出，只是罗敷已变为娼妾。

唐代，“青楼”明确地作为妓院的代名词，频繁地出现在诗歌之中。如李白《在水军宴韦司马楼船观妓》云：“摇曳帆在空中，清流顺归风。诗因鼓吹发，酒为剑歌雄。对舞青楼妓，双鬟白玉童。行云且莫去，留醉楚王宫。”王建《宫词》云：“青楼小妇砑裙长，总被抄名入教坊。春设殿前多队舞，棚头各自请衣裳。”权德舆《玉台体十二首》之二云：“娉娟二八正娇羞，日暮相逢南陌头。试问佳期不肯道，落花深处指青楼。”杜牧《遣怀》云：“落魄江南携酒行，楚腰肠断掌中轻。十年一觉扬州梦，留得青楼薄幸名。”

元代夏庭芝撰《青楼集》一卷，记述元代一百十余个妓

女生活的片段。张择《青楼集序》云：“《青楼集》者，记南北诸伶之姓氏也。名以青楼者何？盖取秦少游之语也。”秦观《虞美人》词云：“高城望断尘如雾，不见联骖处。夕阳村外小湾头，只有柳花无数、送归舟。琼枝玉树频相见，只恨离人远。欲将幽事寄青楼，争奈无情江水、不西流。”《青楼集》是第一部专门记述妓女事迹的著作，流传久远，此后“青楼”更广泛地被用作妓院的代名词，青楼女子则专指妓女。

二、呈身献艺

——妓女的双重职责

“妓女”又称“倡女”，也可合称“娼妓”。人们一提起妓女，就会想到那些浓妆艳抹，搔首弄姿，以出卖色相和肉体谋生的淫娃荡妇。王书奴在《中国娼妓史》中对娼妓作出如此定义：“因要得到他人相当报酬，乃实行性的乱交，以满足对方性欲的，是为娼妓。”实际上，妓女兼有呈身和献艺的双重职责，并非将卖淫视作唯一的职业。

娼妓原指从事歌舞等伎艺的艺人。古代“娼”与“倡”通。《说文》有“倡”字而没有“娼”字，曰：“倡，乐也。”宋丁度《集韵》解释：“倡，乐也，或从女。”倡不分男女，娼则专指女艺人。梁顾野王《玉篇》始有“娼”字，曰：“娼，娼也。”《说文》释“娼”说：“放也，一曰淫戏。”“妓”与“伎”通，魏张揖《埤苍》释“妓”为“美女”，隋陆法言《切韵》则说：“妓，女乐也。”从语源学角度来看，娼妓虽有呈身献艺双重职能，从事歌舞伎艺的表演乃是她们的第一职业。

从中国妓女的形成和发展来看，妓女从呈身献艺到专门

卖淫，有一个演变的过程。我国的妓女由帝王宫廷中的女乐，贵族官僚家庭中的声妓和供军士工商冶游的女闾、营妓演变而来，她们中一部分人实际上是歌舞戏曲演员或兼擅歌舞伎艺的人。当然，其中也有专供男性作为发泄性欲工具的妓女，就是那些擅长歌舞伎艺的妓女也不免要向官僚贵族、富豪巨绅呈身甚至卖淫。清初废除官妓后，市井私娼多不娴技艺，便成了专业的卖淫者。

中国古代的妓女，可以分为官妓、家妓、官妓、市妓和私妓数种；她们的性质、职能、素养的不同，在呈身和献艺两方面表现出不同的情形。

专供天子诸侯宫中娱乐和官妓是中国最早的娼妓。官妓产生于奴隶社会。当时从战争中俘获的奴隶，男子从事劳作，妇女从事服务性工作。其中姿色出众、擅长歌舞的女奴隶则被选作女乐、倡优，以满足奴隶主娱乐的泄欲的需要。据史籍记载，夏商时期已有大量官妓，“昔者（夏）桀之时，女乐三万人，晨噪于端门，乐闻于三衢。”^①“纣为鹿台糟丘，酒池肉林，宫墙文画，雕琢刻镂，锦绣被堂，金玉珍玮，妇女优倡，钟鼓管弦，流漫不禁，而天下愈竭，故卒身死国亡，为天下戮。”^②官妓以献艺为主，但她们在表演歌舞伎艺的时候，有向皇帝献身的机会，甚至能受到皇帝的宠幸。如李夫人出生于故倡之家，其兄李延年精通音律，能歌善舞，被汉武帝任为协律都尉。有一天，李延年为武帝演唱新创作的歌曲：“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

① 《管子·轻重甲》

② 刘向《说苑》。

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汉武帝叹息道：“世上难道果真有倾国倾城的美人吗？”李延年奏道：“臣有一妹，姿容绝代。”武帝便宣召延年之妹入宫，果然容貌无匹，而且歌舞精妙，于是深得武帝恩宠，被立为夫人。更有宫妓成为皇后的，如赵飞燕本是长安宫人，后被赐给阳阿公主充当舞妓，练就绝妙的舞姿。汉武帝私幸阳阿公主府，看到赵飞燕的歌舞表演，十分赞赏，便将她召入宫中，不久立为皇后。

宫妓能够向皇帝献身，在封建社会中被认为是极其荣耀的事情，也是她们摆脱奴隶身分，上升到贵族阶层的唯一途径。然而历代帝王身边，宫女成千上万，若想得到皇帝的宠幸，机会是微乎其微。于是有些宫人想方设法引起皇帝注意，以获取献身的机会。汉元帝即位后，下令刷选天下美女入宫，让画工把美女的形貌描绘下来，元帝每天看画挑选伴宿的人选。有的宫女就贿赂画工，把自己的容貌画得漂亮些，能让元帝看中。绝代佳人王昭君因不愿贿赂画工，被点坏图象，从而打入冷宫。晋武帝后宫佳丽近万人，他经常坐上羊车任意走，羊停在某一间寝宫门口，他就在某一间寝宫留宿。有些宫女为求宠幸，就在路上泼洒盐水，门口插上竹叶，引诱羊车停下。

女子一旦被选入宫中，就成为皇帝的奴隶，丧失了与其他男性交往的权利和自由。成千上万个宫女中，能受皇帝幸召的仅是少数，而能得到皇帝恩宠彻底改变奴婢地位的更是极少数。大多数宫女被禁锁在深宫，只能忍受着孤独的煎熬，眼看着青春流逝，红颜变老。寥落古行宫，宫花寂寞红。白头宫女在，闲坐说玄宗。”元稹这首《行宫》，唱出了历代多少宫女的凄凉和寂寞。即使一度受到恩宠的宫妓，也常因色

衰爱弛而受冷落，只能象班姬那样发出团扇见弃之叹。李夫人对此有清醒的认识，她说：“我以容貌之好，得从微贱受幸于上。夫以色事人者，色衰而爱弛，爱弛而恩绝。”^①这也是封建社会中广大妇女的悲剧。

在中国历史上，历代帝王君主都占有大量宫妓供他们寻欢作乐，于是上行下效，整个统治阶层，上至王侯将相，下至士大夫富豪，也在家中蓄养了一定数量的歌姬舞女，这类私家妓女称之为家妓。现知最早的家妓，是晋悼公在公元前562年赐给魏绛的八名女乐。汉代蓄养家妓蔚然成风，“诸侯妻妾或至数百人，豪富吏民蓄歌者至数十人。”^②此风在魏晋南北朝尤盛，“王侯将相，歌妓填室；鸿商巨贾，舞女成群。竞相夸大，玄有争夺，如恐不及，莫为禁令。”^③当时蓄养家妓，不仅是那些权贵富豪满足感官享受的需要，而且成为他们夸耀权势和财富的手段。如西晋首富石崇，侍人美艳者数千人，“崇常择美容姿相类者数十人，装饰衣服，大小一等，使忽视不相分别，常侍于侧。使翊风调玉以付工人，为倒龙之珮，紫金为凤冠之钗，刻玉为倒龙之势，铸金象凤凰之形。结袖绕楹而舞，昼夜相接，谓之常舞。若有所召者，不呼姓名，悉听珮声视钗色，玉声轻者居前，金色艳者居后，以为行次而进也。使数十人各含异香，使行而笑语，则口气从风而飏。又筛沈水之香如尘末，布致象床上，使所爱践之无踪，即赐珍珠百粒。若有迹者，则节其饮食，令体轻弱。乃围中

① 《汉书·孝武李夫人传》

② 《汉书·贡禹传》

③ 裴子野《宋略》

相戏曰：尔非细骨轻躯，那得百粒珍珠。”^①

唐宋之后，蓄养家妓之风延绵不断，且从社会上层蔓延到中下层，士大夫蓄养家妓更为普遍。如唐代元载有“婢仆曳罗绮者一百余人”^②，其中有个宠妓薛瑶英，“玉质香肌，善歌舞，唯杨炎及贾至与载善得见。”^③杨炎有《赠元载歌妓》诗云：“雪面淡眉天上女，凤箫鸾翅欲飞去。玉山翘翠步无尘，楚腰如柳不胜春。”贾至也作《赠薛瑶英》云：“舞怯铢衣重，笑疑桃脸开。方知汉成帝，虚筑避风台。”由此可见，家妓与官妓一样，必须美姿容、善歌舞。总的说来，唐代以后私人家蓄妓的规模和排场不及魏晋南北朝，但也有相当奢华的，如宋代宰相张镒有歌舞妓数百人，徐应秋《玉芝堂谈荟》记载张镒家宴盛况曰：“张镒宴客牡丹会。既集坐，一虚堂寂无所有。俄问左右云：‘香发未？’答云：‘已发。’命卷帘，则异香自内出，郁然满座。群妓以酒肴丝竹，次第而至，别有名伎数十，首戴牡丹，衣领皆绣如其色，歌昔日所作牡丹词，进酌而退。前后花与伎凡十易，杯器皆如其色。酒竟，歌者舞者数百人，列行送客，烛光香雾，歌吹杂作，恍然若仙游。”

元明清三代私人蓄妓不如唐宋普遍，然而在明代中后期，由于资本主义萌芽的产生和思想的开放，私人蓄妓有复兴的势头。当时士大夫普遍养有家乐班子，王九思和康海因依附刘瑾而被罢归后，不惜“费重资购乐”，“挟声伎酣饮”，汤显祖解组还乡，就“自掐檀痕教小伶”，邹迪光卜筑惠锡之下，

① 王子年《拾遗记》。

② 《旧唐书·元载传》

③ 《全唐诗》杨炎《赠元载歌妓》附注引《杜阳杂编》。

征歌度曲，极园亭歌舞之胜。王锡爵晚年以家乐自娱，尤推重汤显祖《牡丹亭》，“先令家乐演之，且曰：吾老年人近颇为此曲惆怅。”沈璟辞官后与顾大典“并蓄声伎”，“放情词曲”。此外，公安袁氏兄弟、何良俊、李开光、阮大铖、祁止祥、徐洵、屠隆等名士皆有家乐。这些家乐除了演习歌舞，扮演戏剧成了一项重要的任务。据沈德符《万历野获编》载，梁辰鱼所作《浣纱记》，风靡一时。梁辰鱼到青浦拜访县令屠隆，屠隆便令家乐搬演《浣纱记》。每到得意处，梁辰鱼就浮一大白。然演至《围猎》一出，有词曰：“摆开摆开摆开。”屠隆大呼：“是何恶语，应受罚。”令手下强灌梁辰鱼一大碗预先准备好的凉水，梁大吐委顿而去。张岱《陶庵梦忆》记载了崇祯二年他带领家乐在金山寺演剧的情形：“余道镇江往袁，移舟过金山寺，已二鼓矣。经龙王堂，入大殿，……余呼小仆携戏具，盛张灯火大殿中，唱韩蕲王金山及长江大战诸剧，锣鼓喧填，一寺人皆起看。”

家妓与宫妓一样，主要从事艺术训练和表演，同时也向主人献身。在封建家庭中，妇女的名分有妻、妾、家妓和婢女。妾和婢女有明显的区别，妾是良民，通过婚姻关系进入某一家庭；婢则是专门从事家务的奴仆。妾在主人面前是奴才，在婢女面前则成了主人。《红楼梦》对赵姨娘的描写，形象地表现了封建家庭中妾的地位。家妓的地位介于妾和婢女之间，她们大多是通过买卖契约关系进入家庭，其职责是通过伎艺取悦主人，并从事接待宾客、唱曲佐酒等服务，一般不做粗重的家务。然而这种区别不是绝对的。家妓与主人发生性关系，为主人生儿育女后，就被纳为妾。也有受主人宠爱，未生儿女被纳为妾的。所以家妓也常称为“侍妾”、“姬

妾”、“爱妾”。有些家妓是从婢女中选拔出来加以训练后充当的，所以她们有时仍被称为“婢”或“爱婢”。如白居易《小庭亦有月》诗说：“菱角执笙簧，谷儿抹琵琶。红绡信手舞，紫绡随意歌。”诗末自注云：“菱、谷、紫、红，皆小臧获名也。”臧获指奴婢，菱角、谷儿、红绡、紫绡都是从婢女中选拔出来的家妓。白居易晚年曾专门买进谢好好、商玲珑教习婢女歌舞。

家妓作为主人的私有财产，完全丧失了人格尊严，更谈不上爱情和婚姻的自由。她们只能供主人的玩弄和役使，不可能象市井娼妓那样“实行性的乱交”。翾风是石崇的爱婢，以姿态见美，精解音律。石崇经常对她说：“吾百年后，当以汝为殉。”翾风也只得表示，“生爱死离，不如无爱，妾得为殉，身其何朽。”^①元载不让宠姬薛瑶英接待客人。只有至交杨炎和贾至才能见到她。石崇、元载将家妓视作禁脔，不许他人染指。家妓若与其他男性发生关系，将受到严厉的惩处。唐代武功业的爱妾步非烟与比邻赵象私通，为女奴告发，武功业侦伺得其奸情，将非烟缚在大柱上，鞭楚血流而死。^②杨绘出家妓宴客，荆南府学教授胡师文乘着酒兴狎侮家妓。杨绘妻自屏后视之，大以为耻，“叱妓入，挞于屏后”^③。家主禁止家妓与他人交通，并非要她们坚守贞节，而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占有欲，维护主人的尊严。因此，只要主人高兴，就可以随意把家妓赠送给别人，《本事诗》载：“刘尚书禹锡罢

① 冯梦龙《情史》

② 皇甫枚《飞烟传》

③ 魏泰《东川笔录》

和州，为主客郎中、集贤学士。李司空罢镇在京，慕刘名，尝邀至第中，厚设饮撰。酒酣，命妙妓歌以送之。刘於席上赋诗曰：‘高髻云鬟宫样妆，春风一曲杜韦娘。司空见惯浑闲事，断尽江南刺史肠。’李因以妓赠之。《本事词》载：“杨都尉震有十姬，皆丽色，而粉儿尤胜。一日，招詹天游宴，悉出佐觞，天游独属意粉儿。饮酣，口占《浣溪纱》赠之云：‘淡淡青山两点春。娇羞一点口儿樱。一梭儿玉一窝云。白藕香中见西子，玉梅花下遇昭君。不曾真个也销魂。’杨即以粉儿赠之，且曰：‘使天游真个销魂。’真风流豪爽人也。”这种被封建文人视作“风流豪爽”的韵事，实际上是对家妓人格的肆意践踏。家妓身不由己地被赠送，或被转卖、交换，让她们侍奉不同的主人，固然谈不上贞节，然与市井倡妇的乱交也不相同。

封建统治者出于经济和政治目的，由官府开设和经营向全社会开放的妓院，在官营妓院从事卖淫业的妓女称之为官妓。早在公元前七世纪，中国就出现了官妓，《战国策·东周策》说：“齐桓公宫中七市，女间七百。”清褚人获《坚瓠集续集》说：“管子治齐，置女间七百，其夜合之资以充国用，此即教坊花粉钱之始也。”女间本指妇女的居处，此借称集中在女间中的妓女。管子创设女间，一方面是增加国家租税，另一方面是满足社会各阶层人士性欲的需求。战国时燕太子丹为招揽人才，吸引游士，特地挑选一批美貌的女子在旅馆招待过往的宾客。这样的旅馆也可说是官营妓院，只是带有更明显的政治色彩。汉武帝时，为满足长年征战四方军士的性欲需求，在军营专设妓院，那些随军妓女就称为“营妓”。官妓兴盛于唐宋，当时府、州、县各级地方政府和军镇都没有